

附件2 (一年級新生及新轉入生使用)

臺北市市民第三胎以上子女就讀國民小學教育補助金申請表

學校名稱：臺北市大安區幸安國民小學

113學年度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 (學生)	姓 名		身分證統一號碼	
	戶籍所在地	臺北市 區 里 鄰 路 段 巷 弄 號 樓		
出 生 日 期		年 月 日	聯 絡 電 話	
監 護 人	姓 名		與 學 生 關 係	
	身分證統一號碼			
證明文件正面影本黏貼處(浮貼)				
申 請 人 簽 章			監 護 人 簽 章	
學 校 審 查	申請者是否為第三胎以上子女： ☐ 是 ☐ 否 (請確實審核勾選)			
	申請者是否為設籍本市： ☐ 是 ☐ 否 (請確實審核勾選)			
	審 查 結 果 (請務必勾選)		☐ 符 合 ☐ 不符合	
	備註：			

承辦人

業務主管

會 計

校長